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編纂]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JETE POWER HOLDINGS LIMITED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編纂]數目： [編纂]股股份(包括[編纂]股[編纂]及[編纂]股[編纂])

[編纂]： 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全數繳足，
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編纂]

獨家保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獨家全球協調人兼
聯席牽頭經辦人

[編纂]

聯席牽頭經辦人

[編纂]

財務顧問

AVA 艾華迪資本
AVISTA Capital

艾華迪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編纂]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編纂]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編纂]連同本[編纂]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段所述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編纂]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準投資者務請仔細考慮本[編纂]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

[編纂]的準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香港時間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本[編纂]「包銷」一節中「終止理由」一段所述任何事件，則包銷商有權透過向獨家保薦人或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於包銷協議項下責任。務請閣下參閱該節內容以瞭解進一步詳情。